

平安守护者 最美政法人

编者按

4月28日,庆祝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100周年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隆重举行。陕西政法系统姚六一、纪胜利、张树峰3人荣获“全国先进工作者”称号。

社区民警姚六一二十年如一日,用脚步丈量平安,守护街巷烟火;法官纪胜利以专业定分止争,以匠心培育法治新人;检察官张树峰用法律捍卫正义,以行动传递司法温度。不同岗位,同样信仰,他们以实际行动践行“对党忠诚、服务人民”的誓言,诠释着新时代政法干警的使命担当。

他们的故事,是法治中国建设的生动缩影,彰显着司法为民的坚定信念与守护正义的永恒追求。值此“五一”劳动节之际,让我们走近这3位政法战线的榜样,聆听他们扎根一线、践行使命的奋斗历程。

姚六一：满腔热忱做群众『贴心人』

刘攀峰



姚六一与钟楼社区的老人拉家常。
刘攀峰 摄

“咱家六一”，这是社区居民对西安市公安局碑林分局南大街派出所社区民警姚六一的亲切称谓。

4月24日,在钟楼小区,身着警服的姚六一正协助工作人员修剪枯枝。他有条不紊地引导行人绕行,顺手将随意停放的电动车挪到合适位置,念叨着“别挡了大家的路”。一路上,“姚警官”“六叔”的招呼声不断,居民们脸上洋溢着热情的笑容。社区警务室里,一面墙上挂满了姚六一与居民的合影。照片的背后,是他二十年如一日,用脚步丈量社区每一寸土地的印记。

“我1989年入伍,在部队待了16年,2005转业时,起初安排我到机关,但我觉得还是先到基层学习吧,就这样来到了钟楼社区。”回忆职业生涯时,姚六一说,“刚开始工作才发现,这里和我想象的完全不一样,处理的大多是家长里短、防火防盗的事儿。于是,我开始调整思路,慢慢融入工作。”

“部队培养了我的纪律性和责任感,这些在社区工作中同样重要。”姚六一说。刚到钟楼社区时,他面临巨大挑战。这里人员流动性大、成分复杂,每天游客如织,沿街有93家门店,晚上还有数十家夜市,治安管理难度较大。为尽快熟悉社区情况,他挨家挨户走访,却经常吃“闭门羹”,敲十户门只能敲开两三户,住户也经常更换。但他坚信,只要用心,就没有解决不了的问题。就这样,姚六一慢慢融入了社区,开启了他的守护之路。

“派出所主防不是守摊子,而是织密‘安全网’。”凭借对工作的热爱和对群众的用心,姚六一因地制宜深化“531”预防警务机制,探索出“161”社区警务工作法——坚持派出所主防理念,做好六项管理服务,推动警民携手、警社共治,打造平安社区。

“姚警官这人,大事小事随叫随到!社区里有矛盾纠纷的,他三两下就化解了。”长安酥饼店老板笑着说。2024年3月的一天,有群众反映一家烤鸭店油烟扰民。了解情况后,姚六一联合多部门现场办公,通过安装除味设备、调整烟囱走向、封堵窗户等措施,成功化解了这起矛盾。

为更好维护社区治安,姚六一积极推动智慧社区建设。牵头为社区4个出入口安装大门、20个单元配备平安E门系统,社区监控探头从4个增加到33个;先后建了16个微信工作群,将93个摊位主和3000余名居民连接起来,构成社区信息网络;组建了群众义务巡逻队和夜间巡逻队,社区治安环境明显改善,可防性案件已连续6年“零发案”,居民安全感显著提升。

“做好社区警务工作,必须和群众搞好关系。”姚六一说道。在钟楼社区居民眼中,姚六一是无所不能的“贴心人”。

双残家庭的苍阿姨一家,是姚六一长期帮扶的对象。他经常上门探望,为他们送去生活用品、帮助解决生活难题。苍阿姨丈夫去世时,他跑前跑后操持后事;得知苍阿姨腿脚不便无法出门摆摊,他制作广告牌,帮她实现“居家就业”。“六一就像我的亲儿子,有他在,我心里踏实。”提起姚六一,苍阿姨总是红着眼眶。李筠贞老人子女不在身边,姚六一就定期上门做家务、陪老人聊天。老人生病时,他还陪同就医、悉心照料。

“姚警官不仅帮我们排查消防隐患、科普反诈知识,还帮忙照顾孤寡老人。有他在,我们做生意安心多了!”来自湖南的炒菜店老板说。

在平凡的岗位上,姚六一用自己辛勤的汗水赢得了社区居民的信任。他先后荣获“全国公安系统二级英雄模范”“全省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法干警”“西安市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今年,姚六一被评为全国先进工作者。

“社区工作虽然烦琐,但意义重大,每个细微处都关乎居民的生活质量与社区的和谐稳定。”姚六一深有感悟地说。二十年社区工作,他始终坚守岗位,不断探索创新社区治理模式,用实际行动为社区群众点亮“平安灯”。

纪胜利：铁肩担当传递司法温情

宋雅



纪胜利引导申请执行人填写信息,确保执行款发放准确无误。 通讯员 林升春 摄

中等个子,双眉浓密,戴着一副细框眼镜,外表具有书卷气,言谈中自然流露出的笑容显得平易近人——如果不是身上特色鲜明的法官服,纪胜利给人的第一印象,或许更像是一位学者。

现任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副局长兼执行指挥中心主任的纪胜利,曾荣获“双百政法英模”、全国模范法官、全国优秀法官、全国法院先进个人等称号。4月28日,纪胜利获评全国先进工作者。

从事司法工作22年来,纪胜利办理过的民商事、执行案件超过8000件,办案数连续多年位居全院前列。遇到疑难复杂案件,纪胜利总是冲在前面。

一起土地承包合同纠纷案件中,某公司在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某村通过村委会,向28户村民承包了100余亩耕地种植景观树,合同约定租期为5年。5年后,眼看租期已满,村子也面临拆迁,村民们盼望在拆迁前能拿到补偿款。这时候,该公司竟然拿出了另外一份与村委会续租15年的土地承包合同。

面对这份“从天而降”的合同,28户村民气愤地将该公司和前村长一起诉至法院,要求确认合同无效。“大家不要道听途说,我们一定依法裁判,请大家相信法院、相信我!”时任斗门人民法庭副庭长的纪胜利向村民保证。

纪胜利经审理查明,以村委会名义签订的第二份合同虽然是真实的,但实际并未经过28户村民的合法授权,而是前村长与该公司私下签订的续租合同,应认定为无效合同。

案子宣判后,村民们喜笑颜开,将一面刻有“秉公办案勤政为民”的牌匾送到了法院。

纪胜利担任执行局副局长以来,主动啃“硬骨头”,成功办结了一批疑难复杂案件。

在长安法院,某非法集资案件涉及48起执行案件,涉及民间借贷资金高达7000万元。面对错综复杂的债权债务关系,纪胜利主动请缨接手这起“骨头案”。他逐页翻阅100余本案卷,精准梳理每笔资金流向;连续数月走访60余名当事人和知情群众,反复核对借款合同、转账凭证等关键证据;同时积极联动相关部门,搭建多方协商平台。经过面对面沟通,最终通过司法手段有效化解了矛盾,维护了辖区金融秩序稳定。

铁肩担道义,温情显本色。

2022年夏天,纪胜利承办了一起探视权案件。5岁的瑶瑶(化名)自父母离婚后随母亲生活,后来母亲远嫁外省,瑶瑶便随外祖父母生活。其父亲王某每次探视均遭拒绝。纪胜利看在眼里、急在心中,多次自费购买书籍、玩具等礼物,积极联系司法所、省妇联工作人员,一起同王某6次上门沟通,耐心做思想工作,化解了双方当事人之间多年积累的隔阂与矛盾,给未成年人撑起了一把爱的“保护伞”。

纪胜利扎根基层法院22年,以“白天办案、夜晚著书”的节奏,让司法实践与理论研究同频共振。

无论审判工作多么繁忙,纪胜利总会抽时间坚持到高校开展巡回庭审活动,担任高校模拟法庭评委和赛后解说,还利用“开学季”到中小学为孩子们普及法律知识。

近年来,他先后深入西安市各大中小学开展巡回审判和送法进校园活动20余场,5000余名学生从中受益;作为西北政法大学、延安大学等陕西省内4所高校法学硕士研究生实务导师,他还积极参与高校法律人才培养,帮助大学生解答法律问题、指导毕业论文、提供就业指导,为审判实务部门与高等院校联合培养卓越法律人才不懈努力。

纪胜利还高度重视调研工作。“调研和审判工作从来都分不开,我做调研工作的就是为了了解审判中的问题。”纪胜利说。

近年来,纪胜利累计撰写了20余篇学术论文和调研文章,其中荣获国家级以上奖项8篇。他连续多年获评全省法院调研工作先进个人,调研工作单项记个人三等功1次,是一位名副其实的“学者型”法官。

从课堂到卷宗,从论文到实务,纪胜利用“知行合一”的坚守,怀揣对法律的敬畏、对人民的深情,在司法为民之路上步履不停。

张树峰：执着勇毅守护公平正义

本报记者 陈洪钧 通讯员 陈宏佑



张树峰在审查案卷。
通讯员 张倩 摄

“跳出检察看检察,才能做好检察工作。”这是安康市岚皋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张树峰的座右铭。

从检29年以来,张树峰始终用执着和坚毅守护群众身边的公平正义,曾获“全国模范检察官”“全省岗位学雷锋标兵”“全市优秀共产党员”等称号,荣立个人一等功。4月28日,在庆祝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100周年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张树峰被表彰为全国先进工作者。

“检察权是人民赋予的,穿上这身检察制服,就要对得起人民群众!”2002年,张树峰接手岚皋县某银行前后两任行长涉嫌重大受贿犯罪案,当时他的妻子恰在该行工作。把案子查下去,会不会影响到勤勤恳恳工作的妻子?面对这一情况,片刻思虑后,张树峰决定把案子一查到底。最终,两名嫌疑人被绳之以法。

这样的选择并非偶然。在从事职务犯罪检察工作的近20年间,张树峰带领团队查处了100余名涉嫌职务违法犯罪人员,挽回经济损失5000余万元。2018年监察体制改革时,他主动请缨留在一线,仅用54天便办结李某某滥用职权案,创下全省司法效率典范。

“办案不是冰冷的条文堆砌,而是司法的温度传递。”张树峰说。2021年,社区矫正对象邓某在江苏昆山经营企业,因多种原因无法频繁返回岚皋报到,企业濒临停产。了解情况后,张树峰创新提出“简化审批+线上监管”模式,允许邓某通过视频、定位等方式接受监管,既确保法律监管到位,又保住了32个就业岗位。此案被最高检评为全国“精品案件”,成为落实中央“六稳”“六保”政策的生动实践。

“张检不是亲人胜似亲人!”一位老人说。原来,老人的家庭因一起伤害案陷入困境。案件办结后,张树峰及时启动司法救助程序,协调民政部门落实低保,并协调相关部门减免了老人孙女的学杂费。此后,张树峰多次回访,累计帮扶资金5万余元。

2022年,岚皋县发生了一起涉及应届高考生的斗殴案。对此,张树峰仔细分析研判,引入“网格员民情评价”机制,召开听证会听取各界意见,最终对涉案考生作出不予起诉决定。如今,涉案考生已步入大学校园,每逢假期都会到检察院汇报学习和生活情况。“看到那一张张奖学金的证书时,我知道自己的努力没有白费。”张树峰欣慰地说。

在张树峰看来,检察工作要服务大局,既要“治已病”,也要“防未病”。2023年,在服务保障国家重点建设项目过程中,张树峰带领团队运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筛查出多起盗窃案件,并发现多家再生资源回收站存在销赃嫌疑。针对发现的问题,张树峰积极推动开展联合整治专项行动,取缔非法站点4家,停业整顿14家,为项目建设筑牢法治屏障。

曾有人这样问他:“以你的能力,可以去更大的平台,扎根小县城不遗憾吗?”张树峰笑着说:“没啥可遗憾的,能守护一方公平正义,就是我最自豪的事。”29年来,他走遍了岚皋县的每一个乡镇,将法治课堂“搬”进校园、社区、工地,推动建设了全县首个“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从青涩小伙到两鬓微霜,张树峰依然保持着那股子干劲儿,以“忠诚、干净、担当”为标准,让办理的每一起案件都经得起法律和历史的检验;创新社会治理模式,让司法既有力又有温度。

“我是一名人民检察官,也是一名共产党员,我办的每一件事都不能辜负人民群众对我的信任。”张树峰坚定地说。